

熱線追擊
浸神「白蠟士講座」
司道生談上帝國度與八福
3
生活工房
有信心的籌款
10
專論
羅秉祥：
從《論實容》到同性戀議題
11



信仰在寫作臨界·古誠

《家暴條例》激發群眾遊行 恩福堂表尊重 明光社願對話

二月十五日主日上午，透過網絡發動的「維護公民社會價值，反對宗教右翼霸權」遊行，由荔枝角播道會恩福堂巡行至位於太子的明光社附近，逾五百人參加。參加者包括數間大學的學生組織、同志組織、不同網民自發的隊伍，以及沒有跟隨組織的市民，其中包括基督徒。遊行和平進行。

當日恩福堂亦有所部署，事後發聲明指尊重不同意見，並會繼續本著合乎聖經的原則，參與公共事務討論。明光社接受本報訪問時就表示，未來不會為避免示威而改變變事工策略。

採訪 | 本刊記者

遊行隊伍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在長沙灣徑集合後，先往播道會恩福堂，進行繡絲帶儀式，再前往明光社太子的會址附近。大會於遊行尾聲時宣佈，遊行人數有一千二百人。據記者於途中觀察，參加者約逾五百，而警察公共關係科回應本報查詢時指，並無有關數字。遊行由宗教霸權關注行動主辦，公民社會網絡、香港青年學生聯合會協辦。

遊行者：反對個別宗教價值凌駕人權

社址與群眾有一度之隔，群眾未能看到明光社的招牌。最後隊伍在界限街遊樂場側解散。

部分遊行人士和策劃者大概五十人隨後移師香港城市大學，檢討遊行策略和成果。主辦單位表示，他們本來只預計有五百人出席。在回應遊行時段的安排時，主辦單位解釋本來向警方申請下午時段以便支持者出席，但警方表示下午已由法輪功申請，因此才改於上午舉行。

遊行人士與恩福堂

參與遊行人士包括數間大學的學生組織、同志組織、不同網民自發的隊伍，以及沒有跟隨組織的市民。其中也有基督徒，一些的衣著更印有個別傳統福音派堂會的名字。隊伍除團體外，更見不少遊行稀客。張太獨自老遠從屯門參與遊行，她表示不希望下一代在極端保守的風氣下成長，因此參與遊行表達社會保守化的不滿。中學生阿輝看過新聞以及網上有關《家暴條例》的爭論，不滿一些基督教組織把宗教價值強加整個社會，也單獨參與遊行。不少參與者都由網站「Facebook」得悉遊行以及相關主題的信息，並有不少人表示，他們都在短片網站「Youtube」看過《家庭暴力條例》恩福堂蘇穎智牧師緊急呼籲「短片，不滿他的言論。也有遊行人士不滿某基督教學校向家長學生施壓，動員一人一信支持收緊淫審條例。」



主辦單位的宣言指一些宗教組織乃宗教右翼，為使宗教價值在社會上更強大，行為專權論點荒謬，又指部分教會學校迫學生和家長支持他們的立場。因此發起遊行向有關團體表達不滿，同時強調公民社會價值。「反對個別宗教團體以一己的宗教特殊價值凌駕人權，獲得個別的權力輸送。」宣言提及，他們依然相信，「這個社會的宗教團體可以保持理性和開明。」

遊行隊伍在長沙灣徑集合後，再遊行至恩福堂側面的行車線，按大會指示保持肅靜，再在恩福門口欄杆繫上藍色絲帶。

主辦單位稱這代表理性冷靜，強調不是要引起衝突。遊行隊伍於恩福堂門前誦讀《聖法蘭西斯禱文》，之後出發，經長沙灣道往太子的明光社，佔用一條行車線，沿途高叫大會預備的口號，包括「多元理性包容，抗拒教條盲從」、「宗教不是普世法，右翼邏輯唔合格」等；亦有個別群眾自發高喊針對蘇穎智的口號。遊行群眾至太子道花墟附近，向馬路對面的明光社喊口號。惟明光



陳士濟(持旗者)在播道會恩福堂門外帶領遊行群眾誦讀《聖法蘭西斯禱文》。

播道會恩福堂當天作出特別安排，包括在門外委派糾察、圍欄，協助會眾離場，第二堂崇拜也較平日短，會眾於遊行隊伍到達前已散去。恩福堂的同除牧師也在門前視察。至於崇拜的場刊以及報告事項，也有提醒會眾有遊行隊伍經過，呼籲會眾尊重不同政見人士，以禮相待，不要跟遊行人士爭論或討論。

(轉下頁)

部分大會遊行口號

- 反對自我中心 維護道德良心
- 反對專制 還我人權
- 反對狂妄 還我謙卑
- 維護公民社會價值 反對宗教右翼霸權
- 政教勾結真可恥 還我香港真自由
- 宗教不是普世法 右翼邏輯唔合格
- 妄想淫審代教仔 妄想篡改各唔實際
- 多元理性包容 抗拒教條盲從
- 反對仇視 還我博愛
- 維護道德良心
- 普世價值是人權 不容狂熱來折損

(錄自場刊)



恩福堂及明光社的回應

播道會恩福堂發表簡短聲明，表示支持言論自由，尊重不同立場，指「這種多元化的言論空間正是每一個追求民主的社會所珍貴的資產」。該會將「繼續本著合乎聖經的原則，以及香港法律賦予所有公民的權利，參與公共事務的討論」。對於本報的其他查詢，該堂表示在現階段不作進一步回應。

而香港性文化學會亦發表聲明，指尊重表達意見的權利，但反對無理的指控和標籤。聲明重申，基督教團體對《家暴條例》的修訂建議合乎公義、博愛及平等精神。(全文見今期眾議園。)

明光社總幹事蔡志森接受本報訪問時表示，樂意跟遊行發起人對話。他不評論遊行人數是多是少，但同意客觀上確有數百人不滿。他認為一些遊行者是基於誤解和不全面的事實而參與，例如有人指摘明光社不作理性溝通，事實是他經常主動約唔不同意見人士，反而是對方未必願意對話。又例如有人指摘學校「迫」家長一人一信回應淫審條例，也非事實全部，因為家長可自由簽署，而教育單位呼籲家長支持其教育理念亦很正常，若連這樣也要禁止，其實反過來有點「霸權」。

至於有人把不同團體打成「宗教右派」，蔡志森認為此舉妨礙了理性溝通，若對某機構、某教會、某學校的某做法不滿，正確做法應是直接向該單位提出。他又慨歎傳媒和文化界有雙重標準，因為登報、聯署、集會等，其實是不同團體表達訴求的常見方法，但教會團體使用卻被視為霸權。

蔡志森坦言，未來不會為避免示威而改變事工策略。若別人不滿是由於誤解了他的言論，他會嘗試澄清；但若屬人身攻擊，他在無可奈何之餘也會繼續發聲，不會因怕被攻擊而「出少句聲」，免得正中對方下懷：「當然，每次發聲也要謹慎，想清楚怎樣能避免誤解。」

社評

當不滿聲音衝著教會而來

身處一個多元的時代，基督徒並沒有甚麼理所當然的影響力。必須承認和接受，教會聲音只是眾多聲音之一，甚至只是微弱的邊緣聲音，未必為人所理解。但我們決不能為了明哲保身而沉默，更不能為了迎合世界而扭曲真理的價值，關鍵在於教會的聲音如何在公共空間中獲得正確的解讀，所標榜的價值得到社會輿論的認同和尊重，儘管在落實公共政策時，未必能成為左右大局的主流意見。

上星期發生衝著教會群體而來的示威行動不是偶發事件，可視為近年來主流教會在性道德議題所持守的立場和態度一次集體的反彈，從參與者身上可以觀察出幾種特殊的組合：一、同志組織；二、出走信徒；三、網絡新世代；四、擁抱自由主義的傳媒人。從其他地區的經驗，這都是燃點改革火焰的力量。

今次事件固然可溯源近年連串相關的爭議，至此又達至另一個臨界點。我們需要心平氣和地檢視教會在界定性道德議題上的言行和策略，畢竟教會文化較少面對衝擊和異見，但同路人只會附和，好話說盡，對手卻清楚看到要害所在。

我們謹提出幾點觀察，好讓關心教會在承受衝

擊下應有的省思與回應。

一、信仰本身所揭示的是一種絕對價值，沒有甚麼妥協與灰色地帶，但社會上卻以多元及相對價值為主流，在政治文化中更講求妥協與權力分配，兩者之間有著本質性的矛盾。信仰的立場當不能左搖右擺，但處理的態度卻可靈巧務實。特別在公共議題上，更需要得到輿論及市民的支持，關係到傳媒策略的運用，民意爭取和調控的部署。

二、傳媒會是斷章取義的，既有主觀立場取向，也有客觀的新聞手法，不可能像會眾聽道般照單全收，最基本的技巧是善用 Sound Bite，以精警的句語總結出意見的精華，好讓傳媒以壓縮的時間和空間（版位）中引用。唯有認識傳媒、築建關係，才能善用傳媒。

三、香港教會在教育 and 社會服務上，對社會有著積極而美好的建樹，但在歷史的關鍵時刻，社會重大的議題的討論中卻缺席多時，不是別人把教會摒棄諸門外，而是我們從來沒有好好地開發言路，建構發言的空間與平台，與港人同負一轡。正因如此，當焦點集中在個別議題，忽然間要擠進一度窄門去表態，最容易引起擠塞與碰撞，亦容易引致輿

論對教會的聲音以偏概全，作先入為主的解讀。

四、目前輿論對教會最大的誤區是，基督徒只高舉信仰的立場，宗教觀點焉能蓋過其他聲音，唯你獨尊？這提醒我們要具備先知的特質，在提出警示的呼聲時，同時也飽涵著安慰、盼望與大愛；教會所宣示的並不是為了一己之私利，更是社會上超越性最強、道德屬地最高的群體，與權力與利益毫無瓜葛，在爭論中最能扮演協調和整合的角色，成為永不放棄的理想追尋者。

五、基督教所展示的恩典與救贖，可以衍化為現實中的社會良知和心靈重建力量，教會和信徒需要身體力行去建構一種典範，才能為大眾所接受。一般人未必明白聖經的論述，但利他精神和無私奉獻，扶弱助貧和伸張公義，都是普世價值所重視的。唯有在這個基礎我們有所建設和影響力，始能在社會政策的推行和改革上，傳遞出一種忠於信仰，福於眾人的價值判斷來。

面對異見、批責和挑戰，我們猶須冷靜、謙柔、寬容、縱使未能說服別人改變立場與意見，但仍贏得尊重。

電郵：info@christianimes.org.hk

(接上頁)

遊行前集會

遊行開始前，多位主辦單位發言人以及大學講師相繼向集合群眾發言。大會強調，參加者有來自不同宗教的人士及無神論者，遊行要和平理性，啟蒙而不盲目，表達對專制排他意識形態的不滿。「面對宗教暴力和不擇手段，我們不可以訴諸仇恨。」

大會召集人秦晞輝表示自己為無神論者，他表示不明白為何有些人只著眼於教條而失去教條外的精神。他問在場的大學生有多少認為自己大學畢業後會變成性奴，並要求蘇穎智道歉。

秦晞輝說反對政教勾結，反對民粹式動員取代理性，反對宗教團體以細胞分裂方式糾眾出席聽證會，反對明光社不斷利用民眾恐慌實現扭曲人性的價值觀。他指摘宗教右翼分子正侵害公民教育和政治。他說，明光社和恩福堂有這麼多人支持，原因是教會學校一直以教條洗腦，成為宗教右翼孕育之地。

協辦機構公民社會網絡發言人虞瑋倩呼籲要認清宗教右派對公民社會發展帶來很大的傷害。「搞一單《淫審》、搞一單《家暴條例》，畀佢哋搞掂就大件事，以後都會用同一招去玩諮詢同立法程序，社會就畀佢哋騎劫。……我哋都唔係好似佢哋咁嘅動員能力。」

香港浸會大學宗哲系高級講師陳士齊博士向群眾發言時表示，他作為資深右翼信徒也來，是因為如武侠小说般見到好朋友成了魔，想要救他。陳士齊擔心，中國文化在發展過程中，已開始信奉這右翼宗教，如此下去，當中國文化最保守的滄洋與最右翼的宗教結合，中國文化的前途將不知何往，沒法再現代化。

虞瑋倩：不是要右派收聲

強調本身已不是基督徒的遊行發言人虞瑋倩，在接受本報訪問時回應說，這次遊行是相當和平、很守秩序，並且達致主辦單位的期望。虞瑋倩指警方方向大會表示高峰期有一千一百多人參加，而她估計平均亦有五、六百人。「我們很滿意，超乎大會期望的二、三百人，因此我們的訴求是有共鳴的。」

遊行之前一晚，主辦單位向參加者發信息提醒要保持克制，虞瑋倩解釋，那是因為擔心有人將他們與衝擊翰林書店事件或衝擊天主教堂事件相提並論。「我們原意並非如此，我們表明遊行至恩福堂門口，不會衝入去，只在門口拉橫額、喊口號，發表聲明，因此要事先警告參加者：此遊行絕不是要衝擊任何機構或教會。」

虞瑋倩強調，遊行的目的不是要右派基督徒

收聲，只是不願見到一方的聲音太主導討論。

「我們希望任何人討論社會議題時，要跟公民社會的規則，不能一開始將議題分為黑與白，並

搶佔了白的那邊，幾乎等於排除討論的可能性。」她憂慮，分化美國社會的基督教右派勢力會同樣在香港坐大。「我們害怕香港步美國後塵——過去八年，美國基督教右派在政治、學校教育領域的壟斷，變成少數的價值和觀點蓋過理性討論。」

對於遊行其間，有參加者自行高叫較激烈、非大會指定的口號，虞瑋倩回應說：「我們的原意是讓大家表達自己的聲音，不硬性要求參加者跟我們的口號。至於過激的（口號），我們覺得他們只為渲泄不滿和忿怒；而被點名的那些單位，應思考為何被人批評。」

虞瑋倩表示，將計劃約見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勞工張建宗，表達對《家暴條例》的立場；並考慮向立法會議員遞交意見書。他們並考慮與明光社或其他單位對話。虞瑋倩補充說：「我們有意思與他們溝通，但搞手們都很忙碌，籌備遊行過程倉促，參加者都有工作在身，故未能在遊行前與對方溝通。」

2009 全職事奉探討日

主啊！我當作甚麼？

奉獻金錢 奉獻時間 奉獻恩賜 奉獻生命

日期：2009年2月28日(星期六)
時間：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
內容：敬拜、信息、專題、神學生見證、個人安靜、座談會、約見師長、同心祈禱
對象：有志獻身全職事主，及有意認識全職事奉和尋求神在個人身上旨意的主內肢體
費用：\$120
報名：即日開始接受報名表格連同費用支票抬頭「播道神學院」寄本院收，封面註明「探討日」，報名表格可於本院網頁下載
報名截止：2009年2月18日(星期三)或額滿即止

查詢：請致電2794 6102王太太
地址：香港九龍塘金巴倫道59號
傳真：(852) 2338 7739
網址：www.evangeliseminary.edu.hk
電郵：admoff@evangeliseminary.edu.hk

連於建

建道神學院

2009-2010年度招生

入學試日期：
 > 2009年2月27日(五)
 > 5月2日(六)
 > 6月6日(六)
 查詢及索取報名表：
 電話：建道神學院入學處 2981 0245
 傳真：2981 0245
 郵寄報名截止日期：2009年5月15日(五)
 網頁：www.bts.edu



虞瑋倩





羅秉祥，香港浸會大學文學院協理院長，應用倫理學研究中心主任，宗教及哲學系教授。主要研究範圍包括倫理學，基督教與儒學對話等。學術網頁：<http://arts.hku.edu.hk/~pcol/>

從《論寬容》到同性戀議題

●羅秉祥

今年是英國哲學家約翰洛克 (John Locke) 出版《論寬容》三百二十週年。教會尤其要努力學習實踐寬容，一方面是因為要待人以寬，律己以嚴。另一方面，早期的西方教會曾受過不寬容的迫害，但事過境遷，際遇逆轉，反過來迫害異己分子；異端裁判所便產生。十六世紀宗教改革後又催生了百多年的宗教迫害。以英國為例，聖公會與天主教隨著政權的轉變，輪流迫害對方信徒；聖公會當權時也迫害其他不從國教的新教徒。洛克的《論寬容》書簡（一六八九），便是在這樣時代背景匿名出版。

當時英國政府頒布了「寬容法案」，讓所有非聖公會新教教派合法存在，不再以非法聚會取締；但是這些會友仍然不能當公務員或國會議員。所以，這個寬容只是低度的；洛克提出國家的寬容要更進一步。「任何私人都無權因為他人屬於另一教會或另一宗教以任何方式危害其公民權利的享受。他作為一個人而享有的一切權利及作為一個公民而享有的公民權，都是神聖不可侵犯的。」（《論宗教寬容》，北京商務印書館，頁12）。洛克這個見解，三百二十年後的今天我們還要學習實踐。

寬容與極限

我們先溫習一下與寬容政策有關的基本論點。

一、**寬容政策的前設**——承認我們社會中存在無法化解的多元性。二、**寬容政策的意義**——「故意容讓或不禁止一些我們不喜歡或認為是道德錯誤的事」（Susan Mendus）。因此，寬容是處於兩個積極政策之間，既不立法制裁，也不立法鼓勵。三、**寬容政策的要求**——忍讓不干預這些事，給予這些人同樣的公民待遇。四、**寬容政策的論據**——政府強制始終徒勞無功，弄巧反拙，甚至要社會付出更大的代價。五、**寬容政策的吊詭**——法律上寬容一些我們認為錯的事，這個政策是對的。

最後要特別說明的，是寬容政策的極限。按 Susan Mendus 的研究（一九八九），無論是洛克式的、密爾式的，或社會主義式的寬容理論，都必定要處理寬容極限這問題。每一個寬容的論據，其實都蘊涵著寬容的極限。以洛克的《論寬容》來說，他主張寬容政策並不適用於天主教會，無神論者，及「任何與人類社會準則相違背或與維持文明社會所必須的道德準則相違背的意見」（頁39-41）。

或曰洛克提出的

首兩個極限已過時，我們可以用今天的例子來說明一下。美國憲法第一修正案規定要政教分離，可是美國紙幣上到今天還印有 "In God We Trust"。一個月前奧巴馬總統的就職典禮由兩個牧師為他禱告，這個全民總統的就職禮，竟然沒有神父，更沒有阿訇、喇嘛、或無神論組織領袖的參與。可見當代美國還是基督教在寬容其他宗教，總統就職典禮沒有其他宗教領袖的參與，顯示對其他宗教的寬容到了極限。在香港，三級片可以公開在各大戲院上映，四級片則在法律上得不到同樣的寬容。兩個人自己協議作性交易，法律上得到寬容。但一牽涉到有一點組織，就是犯法，不受寬容。

用倫理學的語言來說，我們這些人是否過於喜歡用後果主義式的思考？有太多滑坡設定？而較少用義務論的思考方式？

親情）的人共同生活時出現的暴力。異性同居是一種這樣的親密關係，同性同居也一樣，應受到同樣的保護。所以筆者不反對把現成的《家暴條例》用某種方法延伸應用到同性戀同居者。有些人反建議把《家暴條例》延伸到所有同住一屋檐下的人，筆者不能認同，因為有些同住一屋檐下的人沒有特別的親密關係，他們之間的暴力，可以用及應該用一般刑事方式處理（如要罰坐牢）。只是針對同性戀者而修訂條例，表示我們關心同性戀者的公民權。若只是廣泛地說反對任何形式的暴力，或對所有暴力零容忍，是故意模糊焦點。

四、**寬容的極限**——筆者認同對同性戀的寬容是有極限的。第一、婚姻制度是整個社會的制度，不只是兩個人的山盟海誓而已。承認同性婚姻，是對這個一夫一妻婚姻社會制度重大修改，其弊會遠高於其利。因此，婚姻制度是我們社會對同性戀者寬容的極限。第二、同性戀還是一個有爭議的課題，正反雙方都應該繼續有發表意見自由。外國有些地方把反對同性戀的道德言論定性為「仇恨語言」，加以法律禁止，這是逆向的不寬容。保持不認同同性戀的言論自由不容剝奪，是我們社會對同性戀者寬容的另一個極限。基於上述第一個極限，在修訂《家暴條例》或改名時，筆者認為政府要讓公眾放心這個修訂或改名，絕不會間接承認同居的同性戀者是一種婚姻關係。換言之，採取措施特別讓同性戀者也得到《家暴條例》方式的保護，對於這個大方向我們應該鼓掌贊成。在細節方面，則要小心處理，免致超越上述的寬容極限。

寬容與同性戀議題

把上述的寬容論述應用到香港當前的同性戀議題，筆言的初步意見如下。

一、**應得到寬容**——蘇穎智牧師在立法會的修訂家暴條例特別聽證會中表示，同性同居與異性同居，都是不可長的歪風。言下之意，是法律應為道德服務，而不要為不道德歪風服務。然而這個歪風只是私德，而且（1）並非嚴重的敗德，糜爛的墮落；（2）法律強制成效不彰；（3）牽涉到私生活中的性隱私（參筆者著，《自由社會的道德底線》，頁121-123），所以也應該得到寬容，當事人得到保障。法律的角色並不是去掃除社會中所有私德的歪風。寄望法律去做這個工作，是對法律期望過高。每一個自由社會，都會有些受法律容忍的不良私德（tolerated vice）；對付的辦法不是法律，而是道德教育。

二、**為何要寬容**——洛克說：「我可以因從事我不感興趣的手藝而致富；我可以因服用我不相信的藥物而治好我的病。但是，我絕不能因為信奉我不相信的宗教與履行我所厭惡的禮儀而得救。」（頁23）同樣地，法律無能強制同性戀人士去愛上一個異性，法律強制成效不彰，只能寬容以待。再者，香港法律不能過分干預個人自由。兩個人親密同居牽涉到性隱私，法律不宜事事干預。正如前述，寬容同居不等同鼓勵同居。

三、**大量的寬容**——我們對同性戀者的寬容不應該只停留在「我不干涉阻止你的事」這個低寬容，而應更進一步，致力保障同性戀者不會因為他們的性傾向而不能平等享受公民權。現時《家暴條例》只保障異性同居者，同性同居者便享受不到同樣的公民權了。一九八六年制定《家暴條例》的用意，是用非刑事的方式（如可快速申請的禁制隔離令，強制接受輔導令），處理有親密關係（愛情、婚情、

華理克牧師對同性戀議題的新思維

教會不要給社會人士及同性戀者一個印象，每次有政策建議改善同性戀人士的待遇或維護他們的人權及公民權時，我們第一個反應總是反對。都是左疑惑，右擔心，滿腹猜疑，沒有一次能爽爽快快地，清晰明確地鼓掌贊成。用倫理學的語言來說，我們這些人是否過於喜歡用後果主義式的思考（接受這個政策是否會帶來同性戀運動的壯大）？有太多滑坡設定（後果A一定會導致後果B，而相繼又一定會導致後果C、D……）？而較少用義務論的思考方式（保護人權與公民權是對的，不要顧慮太多；對同性戀者表達關心與愛心，不問後果，要義不容辭）？

華理克牧師去年十二月在 Bellefret 這個網站上，就同性戀議題接受訪問及提供補充說明，其要點如下：一、不贊成同性戀這種生活方式，反對同性戀運動灌輸學童接受其正當性。二、高度寬容同性戀者，甚至認同同性戀者可以有公民結合（civil union），以保障他們在保險、醫院探訪等方面可以享受受到夫妻關係的法律優惠。三、堅持婚姻是一夫一妻，不接受同性戀婚姻。四、認為目前對美国家庭威脅最大的是高離婚率，而不是同性戀運動。

異性戀者喜歡針對同性戀這個罪，因為這是異性戀者所不會犯的罪，指摘這個罪比較安全，這是一種偽善。希望深受《標準人生》影響的香港基督徒，也能好好考慮華理克牧師這些見解。

（見 <http://blog.bellefret.com/stevenwaidman/2008/12/nick-warrens-controversial-com.html>）

大埔浸信會急聘

資訊科技技術員

1. 曾受資訊科技(IT)訓練，懂影音技術
2. 熟電腦系統、小型區域網絡及軟硬件維護
3. 有相關工作經驗
4. 主要負責本會有關資訊科技及影音之事務支援工作

五、工作(星期六、日常上班)，有意者請親帶個人履歷，寄交新界大埔浸信會堂32-38號大埔浸信會堂大牧(信封面請註明申請職位)或電郵至 vtang@taipobc.org.hk (只招特用)

循道衛理聯合教會將軍澳堂 誠聘宣教師乙名

負責青少年、小學生及職青福音工作。

申請者具備神學畢業，需獨立策劃，主動進取，服從團隊精神，良好人際關係及溝通能力。有意者親帶函件連同履歷近照及兩位諸詢人姓名、電話，逕交將軍澳唐俊街15號將軍澳循道衛理小學轉循道衛理聯合教會將軍澳堂王牧師收。（資料只作招聘用）

香港路德會協同神學院招生 在職人士的修學裝備

夜間兼讀課程：教士文憑 神學士學位

入學資格：

1. 重生得救，受洗及堅振2年，有使命感。
2. 教士生：中五畢業且成績合格者。
3. 學士生：中六畢業且成績合格或更高學歷者。
4. 為所屬教會牧師推薦。
5. 35歲或以上，其畢業生命有成熟表現之申請人士，本院會考慮豁免其正統學歷要求。

地址電話：九龍又一村海寧路68號 2397-1636/ 2397-3721 鄭小姐

時代論壇網上電台 字字傳揚，句句到心，聲聲入耳，人人愛聽



請即登入 <http://radio.christiantimes.org.hk>!

- 【心聆麗談】：靈修指導員謝麗芳空中分享靈修心得
- 【永善亂壇】：梁永善牧師誠意回應時人時事
- 【環宇飛翔】：劉帝傑穿梭各地帶來世界視野
- 【癩馬行兇講是非】：快必論盡教會奇聞異事

耶穌究竟是左派還是右派？

● 蒲錦昌

最近，因為《家庭暴力條例》修訂等社會課題，有人把不同立場的基督教機構、宗派、堂會或個人分為左派及右派，並以美國的經驗來描述這兩派在意識型態及社會參與的分野，彷彿陣營清晰可辨，立場壁壘分明。

左派與右派的叫法，據說起源於法國。在法國大革命時期，反對君主制及主張激烈變革者的座位在國會的左邊，而主張較溫和者的座位在右邊，後來的人便以左來形容採取激進的政治立場者，如社會主義者、共產主義者，甚至社會自由主義者。至於右派則指保守派及反對改革的人士。左與右，其實是個相對而籠統的講法，而且界線往往隨著形勢的改變而有所變化。昨日的左派在今日的極左派面前可以成為右派，昨日的右派同樣也可以在今日的極右派面前變成左派。

在中國歷史上，左派與右派不單只隨著時間及處境

的變化而改變，而且還成了政治動員的方式，打擊敵人的伎倆。把一個人定性為「右派」，他／她就被視為人民公敵，人人得而誅之。右派的人，沒有同志，沒有朋友，甚至會失去家人，並且要接受再教育和改造。對於被稱為右派的人，離開「牛棚」並非刑罰的終結，摘掉右派的帽子與恢復個人名譽才有新生。任何一個社會如果喜歡以「左派」和「右派」來簡化複雜的議題和見解，製造對立和鞏固自己的支持者，而不是通過理性的討論和誠意的溝通來尋求社會的共識，這個社會絕對不能稱為成熟。

教會裡是否有左派與右派呢？在不同的社會課題上，基督徒（正如社會人士一樣）有不同的看法與立場，原來是很自然的一件事，甚至在同一個堂會內也不能勉強所有信徒在社會課題上採取完全一致的立場。只要是出於良心，為社會的整體好處而考慮，以信仰的價值觀

本會一直關注《家庭暴力條例》修訂及《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檢討，並秉持基督教信念，透過社會討論，發表意見。對於今日有組織以「維護公民社會價值，反對宗教右翼霸權」遊行，並表達對基督徒維護家庭價值、反對色情，積極關注公共政策的意見，有以下的回應：

尊重表達意見的權利，反對無理的指控和標籤

在多元的公民社會裡，本會尊重不同意見人士均有表達意見的權利，無論任何聲音，只要合乎和平的原則，社會應容許有表達意見的空間。本會持守理性對話的原則，歡迎別人對我們的批評和意見，事實上對該遊行表達的基本價值，如包容不同聲音、理性、開明、自由、平等、公義、博愛等，我們完全贊成。

可惜的是，不少指控都是子虛烏有。例如所謂「政教勾結」和「專權」，就純粹是一個毫無理據的標籤，宗教團體對政府的司法部門全無影響力，過往很多司法覆核的判決對宗教價值觀就相當不利；宗教團體亦沒有任何行政權力，在今次《家庭暴力條例》的修訂中，以及數年前的賭波合法化，宗教團體是與政府對著幹，這是哪門子的「政教勾結」？對立法機構中，宗教團體的影響力亦相當有限，頂多只是與其他香港公民一樣向議員表達和游說而已，將這些行動等同強制別人接受宗教價值，更是誤導的說法。至於所謂「宗教右翼霸權」的說法根本沒有事實根據，只是用來攻擊和標籤異己的武器。

基督徒行使公民權利，關注公共事務，社會應予尊重

與遊行人士一樣，我們同樣相信「人生而自由，在尊嚴和權利上一律平等」，這裡的「人人」也應包括宗教人士。基督徒基於其信念，關注公共事務，行使本身公民權利，同樣只要合乎和平理性的原則，社會人士同樣應予尊重。我們所採取的行動，不外乎去信政府或議員表達意見、簽名運動、出席公聽會、遊行集會等，都是和平理性的行動。

回應一月十五日「維護公民社會價值，反對宗教右翼霸權」遊行的聲明

維護家庭為人權公約確認的普世價值

《世界人權宣言》說：「家庭為社會之自然基本團體單位，應受社會及國家之保護」。《公民及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國際公約》，以及《香港人權法案條例》等，都一再強調維護家庭這種國際義務。基督徒關注家庭價值，正正基於這種既合乎聖經，也合乎人權公約的普世價值，發起遊行人士以為維護家庭是以「聖經」的價值蓋過一切，明顯忽略人權公約對維護家庭這種普世價值的堅持。

基督教團體對《家暴條例》的修訂建議合乎公義、博愛及平等精神

維護家庭價值的基督教團體，一再澄清並沒有反對保障同性戀同居人士，只是要求將包括他們在內的全體同居人士，也得到同等的法律保障，特別是有需要的同住好友、金蘭姊妹、同住長者，這更合乎博愛和平等人權的精神。本會反問，只容許同性戀同居者納入《家暴條例》，排斥其他有需要人士獲同等的法律保障，又是否合乎博愛、包容的精神？這些有同樣需要的同住好友、金蘭姊妹、同住長者，難道遊行人士認為他們不是人？沒有人權？他們的暴力問題不需要零容忍？我們希望遊行人士不要再誤解甚或扭曲我們的立場。

無論如何，歡迎他們與我們親自對話，雖然我們在立場上有些分歧，但我們誠心希望爭議中各方都真正願意聆聽不同的意見，堅持和而不同的原則，共創和諧的自由社會。

二〇〇九年二月十五日
● 香港性文化學會

道在人間

金融海嘯：遺忘與記憶

● 石丹理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教授

全球金融海嘯出現後，不少專家和學者都指出，問題的出現是貪婪、欺詐、無知的結果。在這些人性缺口的背後，有一個更重要的問題值得我們深思——為甚麼貪婪、欺詐和無知這麼容易誘發這個「百年一遇」的經濟災難？

父母和老師不是教導孩童有關貪婪、欺詐跟無知的壞處嗎？為甚麼一些如誠實、節儉與知足等價值觀，往往在孩子成長的過程中變得模糊？更加有趣的是，為甚麼在成人世界中，貪婪往往會被視作進取；欺詐會被視作懂得變通；而謹慎會被視作過分保守？現代社會似乎對孩童和成年人持有兩套不同的標準。

貪婪、欺詐與無知這麼容易誘發全球金融海嘯，是因為人們遺忘歷史和把歷史的教訓拋諸腦後。舉例來說，如果一個會計師謹記欺詐帶來的嚴重後果（例如以往犯法的會計師要坐牢），他行騙的傾向會減低。同樣，如果一個丈夫銘記妻子對他和家庭所付出的愛，他貪戀另外一段感情的機會亦會減低。

在西方的歷史，「泡沫經濟」並非一個新名詞。早年爆發的三大泡沫包括一六三七年的荷蘭鬱金香狂熱、一七二〇年密西西比公司的股票泡沫事件，及十八世紀英國的南海泡沫事件。到了二十世紀二十年代，美國的佛羅里達地產泡沫及經濟大衰退更是泡沫爆破的經典。在其他地方發生的泡沫經濟，例如一九八〇年代的日本泡沫經濟及一九九四年中南美洲泡沫經濟等，都清楚指出，經濟泡沫爆破並非「百年一遇」。

及耶穌基督一般的慈心出發，結論如何也應受到尊重。如果別人跟自己的看法不同，聆聽與對話始終是最佳的選擇。

耶穌基督究竟是左派或右派？他會站在那一方呢？當他在會堂裡展讀以賽亞書「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差遣我報告：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時（路四18-19），當他在聖殿裡推倒兌換銀錢之人的桌子和賣鴿子之人的凳子時（太廿一12-13），祂像是個改革派。可是，當法和賽人發展出他們對婚姻的詮釋和理解時，耶穌卻搬出創世記第二章教訓他們一番（太十九3-12），祂又像是個保守派、原教旨主義者。到底耶穌是個左派或右派？我們又是是否站在祂的一邊呢？耶穌或許會這樣回答：「你說的是。」

（作者為香港基督教協進會總幹事）

就香港而言，金融市場的崩潰也不是新事物。一九七三年的股災，令大量「新生」股票變為廢紙，而「魚翅撈飯」等瘋狂現象亦成為歷史名詞。一九九七年的亞洲金融風暴，亦令香港的股市和樓市大幅下滑，很多人淪為負資產一族。到了二〇〇〇年，科網股的爆破令「.com」神話不再，很多科網股的股價下跌九成以上。

以上的泡沫爆破事件都有很多共通的地方。第一，市場人士（如股票經紀和投機者）往往透過很多方法，鼓勵投資者入市。第二，小投資者往往以為他們參與的活動很安全，以往的泡沫爆破歷史並不會在他們身上發生。第三，提出警告的人往往會被視作不夠「進取」和過分「保守」。

人類之所以善忘，可能是因為回憶以往的痛苦和教訓是不愉快的。此外，富人沉醉於投資產品的價格節節上升時，對歷史的反思也是多餘。中國文化強調對歷史的反思——「前車可鑑」、「前事不忘，後事之師」等說法十分值得我們思考。對歷史教訓的遺忘（forgetfulness）令人性的貪婪、欺詐和無知發揮得淋漓盡致。所以，我們要多些記憶從歷史得到的教訓和智慧（remembrance）。

「道在人間」的講源
來自「格思」（網址：
www.iQuest.hk；電
郵：editor@quest.org.hk）。「格
思」是附屬Quest Institute 的一個網
絡事工。Quest Institute 由一班基督
徒創辦，追求信仰及公共價值的對
話互動，為香港政府所認可之非牟
利機構。